附件1

系列评选活动评选条件

**一、基本条件**

参评“十佳”律师，必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:

1、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拥护社会主义制度，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；

2、遵守法律法规和行业规范，恪守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，依法依规诚信规范执业，具有良好的职业声誉，未受过任何行政处罚或行业处分；

3、热爱律师事业，爱岗敬业，全心全意为百姓排忧解难、尽心竭力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作贡献；

4、具有坚实的法律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律师实务经验，曾办理过具有较大社会影响的案件，或在律师业务理论研究方面有具体的成果；

5、省律师协会会员，律师须执业5年以上（2013年12月31日以前取得律师执业证书）；

6、2014—2018年律师执业年度考核结果为称职；

7、积极履行会员义务。

**二、各类别条件**

**（一）十佳青年律师**

1、1979年1月1日以后出生；

2、具有较强的使命感、责任感，积极奉献律师行业发展，带头引领作用强；

3、勤勉敬业，具有较强业务能力，取得突出工作业绩；

4、关心行业发展，热心公益事业，勇于承担社会责任，自觉履行法律援助义务，积极投身志愿者活动和公益法律服务，为社会和行业发展作出积极贡献；

5、担任律师事务所主任、副主任或律师协会理事、常务理事及专委会主任的优先。

**（二）十佳女律师**

1、积极参与行业管理及专委会工作，自觉引领广大女律师为行业建设发展做贡献；

2、充分发挥专业优长，在“1+1”法律援助、扶贫、维护妇女儿童权益等公益活动中成绩突出，受到有关方面表彰奖励；

3、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大力弘扬自尊、自信、自立、自强精神，热爱事业，传承美德，孝老爱亲，争当有追求的新女性。

**（三）十佳公益律师**

1、牢记社会主义法治理念，积极践行党的群众路线和服务人民宗旨，有感人事迹，在群众中享有良好口碑，有较好的社会影响力；

2、热心公益事业，长期参加弱势群体权益保护和“尊法守法·携手筑梦”服务农民工公益法律服务行动，积极投身脱贫攻坚、生态保护、民营企业体检、优化营商环境、重大项目服务、防范重大金融风险、维护社会稳定等领域，认真提供法律服务，工作成绩突出，得到社会各界好评；

3、积极参与村（居）法律顾问工作，建立长效机制，热情细致提供法律服务，受到好评的。

**（四）十佳援助律师**

1、认真履行社会责任，积极办理法律援助案件，坚持以事实为根据、以法律为准绳，办理案件质量高，法律、社会效果好；

2、积极参加“援藏法律服务团”“1+1”法律援助和涉法涉诉信访等活动，开展法律讲座和社会主义法治宣传工作，为党委政府决策提供法律意见和建议，对服务地法律援助工作者、基层法律服务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和辅导，努力化解社会矛盾，维护社会稳定。

**（五）十佳普法律师**

1、紧紧围绕依法治国战略和党委政府工作大局，坚持面向基层，经常性开展普法宣传，成效明显，在本地区和行业内有较大影响；

2、定期组织举办法治讲座,普及与日常生产生活相关的法律知识,增强基层干部群众的法律意识,帮助干部群众增强法治理念，引导干部群众依法办事、依法维权；

3、长期从事普法宣传工作，工作能力较强，热爱普法宣传工作，恪尽职守、廉洁自律，受到地市级以上党委政府或有关部门表彰。

**（六）十佳顾问律师**

1、为政府、企事业单位提供专业法律意见，有效防止、化解顾问单位法律风险或经济损失，受到顾问单位广泛好评；

2、担任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法律顾问，积极提供专业法律意见，受到好评；

3、应人民调解组织邀请,为调处医疗卫生、交通损害赔偿、农村土地征用、劳动关系、环境保护、家庭邻里关系、基层涉农合同等领域的矛盾纠纷提供法律意见；

4、法律顾问服务理论或实务研究水平突出，近5年内有专业学术论文在刊物上发表或在省、市律师协会召开的理论实务研讨会上获奖。

**（七）十佳突出贡献律师**

1、执业30年以上（1989年1月1日以前取得律师执业证书）；

2、政治品质可靠，理想信念坚定，拥护党的领导，热爱律师事业，珍惜律师荣誉，在行业有较大社会影响或担任过省（市）律师协会相关领导职务，积极参与行业建设和管理工作，为行业改革发展做出重要贡献；

3、法治信仰坚定，法律业务精湛，把维护公平正义作为核心价值追求，依法充分履行辩护或代理职责, 积极维护法律正确实施,促进司法公正；

4、在特定领域或者特定时期办理过具有重大影响或标志性意义的案件，推动国家修法立法和法治文明建设进程；

5、工作经验丰富，理论造诣深厚，学术成果丰硕，在行业法治理论研究和法治工作实践方面有突出贡献。

**（八）优秀律师事务所**

1、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，有效管理和监督本所律师，恪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坚持依法诚信执业，具有良好的职业声誉。近5年内律师事务所及本所律师未受过任何行政处罚或行业处分，律师事务所年度检查考核结果为合格，所内律师执业年度考核结果为称职；

2、律师事务所内部管理规范，工作制度健全完善，运行机制科学高效；律师文化建设有效开展，形成较强的团队精神；严格执行统一收案、收费制度，程序公开透明，执业行为规范；

3、律师事务所具有一定的规模，办公场所面积较大，信息化程度较高，具有较强的专业服务能力，综合实力或专项法律服务水平在本区域内处于前列。勇于承担社会责任，积极参加公益法律服务活动，为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作出重大贡献；

4、积极履行会员义务，支持、参与律师协会的各项工作，自觉接受司法行政机关和律师协会的指导、监督和管理，较好地完成了司法行政机关、律师协会安排部署的工作任务；

5、组织全所律师积极参与法律扶贫、村（居）法律顾问、民营企业体检、涉法信访工作和矛盾纠纷调解等工作，在律师担任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法律顾问工作、经济社会发展法律服务团工作等方面做出了显著成绩；

6、律师事务所建立了党组织，律师党员人数较多，发展新党员较多，党建工作制度健全，对律师党员的管理、教育、服务到位，党支部开展活动经常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好，党支部领导作用坚强；

7、律师事务所按规定提留事业发展、执业风险、社会保障和培训等基金；为聘用律师和行政辅助人员办理了失业、养老、医疗等社会保险；

8、成立满5年以上。